

围绕要素重点审查 简化流程高效快捷

乌兰讯 通过一张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表格,从开庭到宣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棋盘井法庭首次在20分钟内,快速成功审理一起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极大地提高了审判效率,获得了原、被告双方高度认可。

4月12日,鄂托克旗法院棋盘井法庭受理了一起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法官结合案件实际情况,决定采取“要素式审判法”来审理本案。在庭审前,原、被告在承办法官的指导下填写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审判要素表》,确定了双方证据及意见,明确

了争议焦点。庭审环节不再按照传统的法庭调查和法庭辩论进行划分,而是紧紧围绕要素进行,对双方无争议的要素事实,法庭依法直接确认,对有争议的要素进行重点审查,按照要素表列明的顺序逐项进行举证、质证,审理重点清晰明确,极大地简化了审判流程,庭

审程序快速高效。整个庭审时间只用了20分钟,当天法官就出具了判决书。

下一步,鄂托克旗法院将结合具体的审判实践,进一步推进要素式审判,实现类案审理的流程化、标准化和集约化,切实增强司法服务水平,有效减轻当事人的诉累。(王羽涵)

院长开庭审理案件 推动提升审判质效

城关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燕担任审判长公开开庭审理了三起行政行为纠纷案件。

开庭前,周燕详细阅读了案件卷宗材料,深入研究案情,为庭审做了充分准备。整个庭审过程,周燕有序推进,有条不紊环环相扣,庭审程序清晰规范、层次分明、张弛有度。

该案的审理,是和和林格尔县法院落实院庭长办案常态化,优化审判资源配置,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具体实践。该院坚持院领导带头办案、办大案、办难案,有效发挥了院领导带头办案的指导示范作用,以上率下影响了法官努力钻研审判业务,增强了办案的积极性,推动了审判质效的提升。(和林格尔县法院供稿)

现场督导提出要求

鄂尔多斯讯 近日,自治区“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第三督导组组长、自治区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罗虎在一行深入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专题督导“大讨论”活动开展情况。

罗虎在强调要把开展“大讨论”活动同推进法院各项重点任务结合起来,把“大讨论”的成果转化为工作动力和成效,突出整改提升实效,坚持“查改治建”一体推进,聚

扎实整改提升服务

焦市场主体需求,竭尽所能保障企业合法权益,让企业真切感受到营商环境的持续转变,提升市场主体和群众满意度。

下一步,全市两级法院将认真按照督导组提出的要求,突出问题导向,强化跟踪问效,扎实推进整改,持续完善优化诉讼服务、调解服务、执行服务和法治服务,精耕诉讼治理新生态,全方位助企发展,全链条监督问效,为创建全国优化营商环境优秀城市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和有力司法保障。(杨妮)

执行工作全程公开 确保诉求渠道畅通

呼和浩特讯 为针对性地解决当事人查询案件难、找执行法官难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执行局设立执行接待中心,实行法官轮班接待当事人制度,进一步畅通当事人诉求渠道,促进执行工作规范、高效开展。

执行局局长与来访群众进行面对面交流,认真倾听群众诉求,为群众答疑解惑。各接待人员认真记录,对于需要进一步核实或采取相应执行措施的,均留下联系方式,承诺及时进行沟通反馈,确保执行工作公正公开。

实施常态化执行接待制度,是玉泉区法院大力推进执行全流程公开的重要举措。下一步,该院将继续贯穿执行,将执行工作从幕后推到窗前,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法院执行工作的认同感、信任感和满意度。(玉泉区法院供稿)

巡回审判进社区 以案释法鸣警钟



包头讯 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始终坚持司法为民理念,在对全区15个街道基本情况和群众诉求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制定了《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关于设立“法官工作站”的实施方案(试行)》工作方案。今年第一季度,陆续在辖区内设立了15个法官工作站,这是该院开展诉源治理工作举措之一。

近年来,该院始终坚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将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重要指示,贴近群众需求,不断推进诉源治理、基层“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将法官工作站打造成法院和社区、人民群众

沟通交流的桥梁和纽带,实现社区纠纷及时、高效、就地化解,为平安包头、平安昆区建设贡献法院的智慧和力量。

将庭审搬进社区,“零距离”服务群众,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增强民众法治观念,让居民深刻认识到犯罪的危害性,感受到法律的权威、公平、正义。

下一步,该院将把法官工作站这一司法服务举措用好、用实,持续与社区加强交流合作,通过参与纠纷调处、巡回审理、庭审旁听,法官沉入社区、群众走进法庭,与社区携手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构筑“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于淑倩)

延伸审判职能触角 提升司法建议水平

通辽讯 司法建议是法律赋予人民法院的重要职责,是延伸审判职能触角的重要方式。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认真履行司法建议职能,全面贯彻落实“大讨论”活动相关要求,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强有力司法保障。

近日,针对王某等人短时间内向法院提起的五起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法院在接待立案时发现二人有故意制造事故的涉嫌,以骗取误工费,随即向各涉案保险公司、保险行业协会、交通管理大队等部门发送了司法建议,对二人发生的多起交通事故进行核实,以保障各保险公司合法权益。在审理通辽市科尔沁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融借款纠纷案件时发现,借款合同对债务承担主体约定不明确;保证合同对保证期间约定不明确;保证期间届满后,以催收通知书的形式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内容不完善;债务人恶意逃避送达、拖延诉讼,由此产生法院“送达难”以及名誉权纠纷等共性问题,加强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地提出司法建议,加强金融借款案件风险预警,提升金融企业依法维权意识和防范风险能力。

上述司法建议,相关企业、行业协会及职能部门高度重视,已经采取相关措施落实,并及时复函。下一步,通辽市科尔沁区法院将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司法建议工作的自觉性,提升司法建议工作水平,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马喜莲)

盘活资产助企纾困 圆桌会议取得实效

呼和浩特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召开了第二期科技与工业企业专题“助企纾困圆桌会”,会议取得圆满成功,获得各方高度评价。

全区政法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大讨论”活动开展以来,新城区法院坚持问题导向,针对部分企业缺乏通过重整、和解实现自我保护的意识,政府部门对企业破产心存顾虑,法院与政府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不够顺畅,重整招募投资人难、资产协调处置难、信用修复难等问题,立足破产审判工作全局和区域社会经济发展大局,建立了“助企纾困圆桌会”司法助企新模式,搭建起法院与市场主体、政府职能部门、金融机构、国有资产公司、行业协会的对话平台,着力构建“党政统筹、法院主导、部门联动、镇街协同”的破产处置联动格局。

新城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赵俊平强调,要甄别困境企业“破”与“救”的突围之路,一方面清理“僵尸企业”,实现市场主体有序退出,另一方面对于暂时陷入困难但仍具营运价值的企业,通过破产重整,盘活其存量资产,为企业卸下包袱,实现社会资源优化配置和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区委政法委、区政府税务部门、财政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司法行政部门、园区管委会、检察机关、公安机关有关负责同志均表示将结合各自职能,服务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让更多的企业活下来、留得住、发展好。(萨茹拉)

举办法院开放日 服务企业“零距离”

呼伦贝尔讯 为不断优化辖区法治化营商环境,切实强化司法保障担当和司法效能,近日,海拉尔铁路运输法院邀请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海拉尔电务段领导及职工代表到院参观调研、座谈交流,进一步提升服务企业发展的精准性,保障高质量发展大局。

座谈会上,与会代表纷纷发言,表达走进法院所看、所感,对法院服务企业、服务群众的各项服务措施给予了高度评价,希望通过法院开放日活动,增强对企业干部职工的法治教育,营造懂法、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下一步,该院将进一步拓宽司法服务面,延伸司法职能,在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方面狠下功夫,更好的服务保障企业发展,提高职工群众的法治意识。(周冬卉 赵金玲)

开展主题普法宣传

根河讯 为推动国家安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有序开展,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4月15日,呼伦贝尔市根河市人民法院开展了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

根河市法院紧紧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植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等内容,通过悬挂条幅、现场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解答法律

提升国家安全意识

疑问等形式,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引导市民树立尊法、懂法、守法的思想观念,切实发挥法治对构建和谐稳定社会的保障作用。

知律法于心,守法律于行。此次普法宣传活动,以关切群众日常生活实际为切入点,以高质量发展需要为落脚点,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奠定了坚实基础。(李可巧 马莹莹)

文明创建我先行

察素齐讯 为提升广大居民对文明城市的知晓率、参与率和满意率,协助解决交通秩序管理及环境卫生整治中存在的问题,近日,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派出志愿服务队开展文明交通劝导、“倡导绿色环保理念,培育健康生活方式”为主题的系列志愿服务活动。

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居民的文明交通意识,志愿服务队来到人民路与长安街交叉口,配合交警开展文明交通劝导志愿服务活动,现场劝导群众遵守交通法规,宣传文明交通的重要性,营造了携手维护文明交通的

志愿服务在行动

良好氛围。为打造更加整洁干净的人居环境,增强居民健康环保意识,志愿服务队前往包联小区开展志愿服务。志愿者带着喷壶、小刀等工具,对小区内胡乱张贴的小广告进行了清理。同时,向居民发放了倡导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的宣传单,引导广大居民树立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今后,该院将持续提升干警的志愿服务水平,充分发挥文明单位的带动引领作用,扎实开展各项志愿服务,推动志愿服务长效化常态化深入开展,为打造安全、有序、宜居的土左旗贡献力量。(屈葭)

畅通渠道“网上办” 诉讼服务“不打烊”

卓资山讯 为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结合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乌兰察布市卓资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疫情防控各项要求,严格按照院党组安排部署,立足本职工作,依托中国移动微法院平台,积极推行“互联网+”诉讼服务新模式,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开展诉讼服务,切实解决好案件当事人在疫情期间的诉讼难题,用实际行动优化营商环境,保障疫情期间诉讼服务“不打烊”,最大限度满足当事人在特殊时期的司法要求。

卓资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及时发布《卓资县人民法院关于疫情防控期间诉讼服务有关事项的通告》,同步畅通线上线下诉讼服务渠道,大力推行“网上办”“不见面”,积极引导案件当事人通过微信小程序登录中国移动微法院、律师服务平台等网站在线办理立案。

卓资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将进一步提升诉讼服务水平,落实司法为民服务措施,努力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杨晖)